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i On Land Limited**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272)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六日刊發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有關交易，連同獨立董事委員會之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有關交易之意見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動議：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買賣協議及有關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配發及發行初始對價股份以及額外對價股份(如有)； (b) 受限於有關交易完成，亦受限於初始對價股份或額外對價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的上市及允許買賣獲得聯交所批准，根據買賣協議，授予董事一項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及發行分別入賬列作繳足之初始對價股份(即本公司股本中 613,529,412 股每股面值為 0.0025 美元的普通股)以及額外對價股份(如有)之特別授權。為免疑問，此特定授權乃為補充，並不會損害或撤銷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前已授予董事之任何一般授權；及	683,664,767 (82.183733%)	148,208,815 (17.816267%)

(c) 授權董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有關文件及採取彼／彼等認為可能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步驟，藉以落實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其他交易，及／或使之生效，而董事可作出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任何更改。」		
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5,211,587,981 股。根據上市規則，羅康瑞先生及其聯繫人持有 2,654,600,915 股股份（約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50.93%），已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因此，有權出席並就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獨立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為 2,556,987,066 股（約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49.07%）。除上述者外，概無任何股東須放棄投票，或有權出席但只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李進港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康瑞先生（主席）、李進港先生（行政總裁）及尹焯強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梁振英議員及黃月良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龐約翰爵士、鄭維健博士、馮國綸博士、白國禮教授、麥卡錫·羅傑博士及邵大衛先生。

\* 僅供識別